

八月三十日

經文：耶利米書三至四章

鑰節：「耶路撒冷啊，你當洗去你心中的惡，使你可以得救……」(4:14)

提要

根據摩西的律法，一個離婚的妻子如果已經再嫁不可能再回歸她的前夫，因將視為行淫而玷污那地（參申 24:1~4；利 18:25，27）。猶大被描寫像耶和華的妻子離開丈夫，去和許多情人過娼妓般的生活（3:1），犯屬靈的淫亂和許多外邦的神（祇是用「石頭木頭」製的，3:9）行淫。耶利米在此指出猶大得罪上帝多深，而想要輕易歸向祂——她的前夫，不是一件簡單的事，所以，耶利米清楚指出猶大的罪，要她覺得有罪、羞愧和悔恨自責，因為真正的悔改來自人能覺悟自己的罪孽深重和他良心的自責。在經過鞭打和責罵之後（上帝不降雨，3:3；14:1~6），她向上帝說甜蜜的話，要求祂不要長久懷怒，但祇是口說而非出自內心（3:5）。

猶大的姊妹——北國以色列，早在約三百年前公然離棄了上帝（參王上 12:27~28），「被休」且遭受毀滅的審判，為亞述人所擄（王下 17:23）。因此猶大輕視嘲笑她，想自己較以色列好得多。猶大百姓祇是因為敬虔的王約西亞推行改革（王下 23）而有敬虔的外表，但他們的心卻遠離上帝。所以，耶利米預言猶大將遭受以色列同一命運之苦（參王下 23:27），而且勇敢地指責她更壞的罪行（3:11），因她犯同樣的罪，還加上上帝所增惡的偽善行為。雖然她有聖殿和祭司在她這邊，同時可從以色列壞的榜樣得到教訓，可是不引以為戒，亦不留心上帝的警告（3:6~10）。

耶和華叫耶利米面向北方對被擄的以色列百姓宣告，在此顯明祂的慈愛，祂說如果他們肯認罪和真正悔改，祂願意接納他們回來。然而，上帝預言祇有少數有忠信的餘民肯悔改歸回錫安（3:14~18, 22~25）。雖然少數北方支派和那些來自猶大的在古列王下詔時歸回，但是耶利米顯然是指著一個較遠將來的事說的——當所有為耶穌基督寶血救贖的人，包括「列國」（即外邦人），將榮耀和尊貴都歸於祂（4:2），要一同來到新耶路撒冷，稱為「主的寶座」之前。雖然歷史事實最後記載耶和華的約櫃是在代下 35:3，這裏最後一次提到它。人將不再視約櫃為上帝的寶座（出 25:22），也不再追想或製造另一個（可能推測第一個會給敵人帶走且毀掉），因它象徵舊約已經在耶穌裏完成了；它裏面也放著上帝的律法，但將不再需要，因在新約裏上帝的律法要寫在人的心上（參 31:31~34；來 10:15~18；詩 40:8）。

像呼籲以色列的悔改一樣，耶和華呼籲猶大悔改她的偽善行為，並使律法存在他們的心中。他們的心也需要洗清和受割禮，使他們對上帝的敬拜和奉獻不單是外表的宗教儀式（像割禮一樣），因上帝看重人的內心（4:4；參申 10:16；羅 2:28~29 腓 3:3；詩 51:10）。如果猶大不趕快悔改像所要求的一樣（4:14），上帝忿怒的烈火將傾倒在他們身上，這是由於她的背叛和愚頑所招來的（4:4b，17~18，22）。當耶利米想像到從北方來的「列國毀滅者」（巴比倫）會迅速臨到猶大和耶路撒冷，要毀滅和劫掠每個城邑和果園的情況時，他描述他們要受的審判，心中為恐怖所打擊憂傷不已。他們請求敵人和假神——像穿著誘惑性的衣服和用顏料修飾的娼妓，而不得幫助，因為他們所效法的那些人將是他們的兇手。然

而，上帝顯示祂的慈悲應許不完全毀滅所有猶大的百姓，因祂還有一計畫，要使一些餘民歸回，從他們的後代中，祂要興起一位將來的彌賽亞。

禱告

主我的上帝阿，感謝您為您忠信的餘民所定下奇妙的應許。求您潔淨我們裏面任何污穢或偽善的行為，使我們得以更新，成為純潔、毫無玷污的新娘，等候您的再臨。奉主耶穌聖名，阿們！